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11月28日至2026年02月27日止。

第 87354651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8月30日

商 标

信养禾

申请 人 浙江信养禾农业发展有限公司

地 址 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秋滨街道石城街177号金华市新嘉智创园3-B幢101室南侧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类：肥皂；洗衣粉；牙膏；香精油；香；

第5类：婴儿奶粉；

第6类：铁丝；金属丝网；五金器具；金属标志牌；普通金属塑像；保险箱（金属或非金属）；金属门；钢丝；

第7类：水族池通气泵；制绳机；抽啤酒用压力装置；搅拌机；农业机械；

第8类：磨刀石；手动的手工具；餐具（刀、叉和匙）；剃须刀；

第9类：蓄电瓶；眼镜；衡器；量具；灭火器